

证券代码：300444

证券简称：双杰电气

公告编号：2025-009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21日分别以电话、电子邮件及通讯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25年2月24日以通讯和现场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会秘书及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赵志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或其他机构等共计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综合授信。实际综合授信额度以各银行等机构实际审批额度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用款金额将根据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就申请银行等机构授信事项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与银行等机构签署上述综合授信的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上述综合授信事项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零票回避，通过比例为100%。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的原则，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零票回避，通过比例为100%。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零票回避，通过比例为100%。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具体实施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归属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登记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7）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等程序性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但如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变更与终止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

该等决议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8）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9）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机构办理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零票回避，通过比例为100%。

（五）审议《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股东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零票回避，通过比例为100%。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4日